附件2

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本部门内设综合处(人事处)、第一研究处、第二研究处、第三研究处、市志指导处、区志指导处、年鉴指导处、科研规划处、宣传教育处、文献资料处、刊物编辑部和机关党委(党建工作处)。下属事业单位有北京市方志馆(北京市地情资料中心、北京年鉴社）。

部门主要职责：制定本市党史和文献工作规划，依法治志，拟定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研究本市党的历史，总结党的历史经验和优良传统，发挥党史资政育人作用，为新时代党的建设和市委决策服务，为教育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和青少年服务。征集、整理、编纂本市党史文献资料，收集、整理重要口述党史资料、重要人物回忆录，编辑重要文献。开展本市党的历史、党的领袖人物及老一辈革命家精神风范的宣传普及教育，宣传党的奋斗历史、执政理念和治国理政思想。审核涉及本市党的历史的重要文稿、档案、书稿、照片，参与审核重大革命历史题材影视作品、展览、新建纪念场馆的立项和内容等。组织编纂本市地方志书、地方综合年鉴。收(征)集、保存本市地方志文献和资料，组织整理旧志，推动地方志理论研究。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指导各区党史和文献工作，组织、指导、督促和检查本市地方志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北京市方志馆(北京市地情资料中心、北京年鉴社）主要职责：承担地方志、地情资料的收集、整理、保存、编辑、研究、展示等工作，面向社会提供咨询、借阅等服务，开展地情教育、地方文化交流交往活动等工作；承担《北京年鉴》的编辑、出版和发行工作。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落实本市党史和地方志工作规划（2021年—2025年），研究本市党的历史，总结党的历史经验和优良传统，发挥党史资政育人作用，为新时代党的建设和市委决策服务，为教育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和青少年服务。征集、整理、编纂本市党史文献资料。宣传党的奋斗历史、执政理念和治国理政思想。审核涉及本市党的历史的重要稿件，参与审核重大革命历史题材影视作品、展览、新建纪念场馆的立项和内容等。组织编纂本市地方志书、地方综合年鉴。收(征)集、保存本市地方志文献和资料，组织整理旧志，推动地方志理论研究。组织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指导各区党史和文献工作，组织、指导、督促和检查本市地方志工作。《北京年鉴》的编辑、出版和发行工作。市方志馆做好地方志、地情资料的收集、整理、保存、编辑、研究、展示等工作，面向社会提供咨询、借阅等服务，展开地情教育、地方文化交流交往活动等。

具体指标设置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北京党史》《北京地方志》期刊数量≥10期/年；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北京党史地方志精品项目成果数≥2项；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举办北京史志宣传月次数＝1次/年；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出版物验收合格率≥99%；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年度内完成计划≤1年；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出版北京党史地方志期刊预算成本≤82.16万元；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发挥史志部门资政育人作用，促进北京史志事业高质量发展，优；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宣传普及教育，宣传党的奋斗历史、执政理念和治国理政思想，优；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读者满意度≥90%。

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年预算数5,995.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数4,912.04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数1,083.53万元，其他支出预算数0万元。资金总体支出5,373.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17.14万元，项目支出956.72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9.63%。

三、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产出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数量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北京党史》《北京地方志》期刊数量10期/年；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北京党史地方志精品项目成果数2项；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举办北京史志宣传月次数1次；

依据工作计划安排，全年已完成年初设定数量指标内容。

2.产出质量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出版物验收合格率100%；

达成以下质量成果：符合出版物质量规定。

3.产出进度

产出指标-时效指标-年度内完成计划1年。

项目计划内容已在年内完成。

4.产出成本

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出版北京党史地方志期刊预算成本 81.3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控制在 计划支出范围之内。

（二）效果实现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不涉及。

2.社会效益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发挥史志部门资政育人作用，促进北京史志事业高质量发展，优；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宣传普及教育，宣传党的奋斗历史、执政理念和治国理政思想，优；

3.环境效益

不涉及。

4.可持续性影响

不涉及。

5.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读者满意度90%。

为准确把握读者和受众对北京党史地方志工作的真实评价，进一步挖掘公众实际需求，在一定范围内开展了满意度调查。通过网络问卷调查、现场问卷调查、电话回访等方式，形成分级分类的满意度评价结果。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90%。

四、预算管理情况分析

（一）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内控制度方面，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的通知）（财会[2012]21号）及《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北京市贯彻<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的实施意见》(京财会[2014]125号)文件，以及北京市财政局、审计局等部门相关要求，结合部门业务财务融合管理实际需求，进一步优化完善部门内控管理机制，实现部门预算管理流程、收支管理流程、合同管理流程、资产管理流程，部门经济业务层面内部控制流程较为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建立方面，根据合署办公新情况，在原有内控手册基础上，制定本部门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试行）》《财务管理制度(试行)》《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合同管理办法(试行)》。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严格按照北京市财政局有关资金管理规定、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试行)》等管理办法执行。聘请第三方对本部门全年度资金审计和重点项目绩效评审，通过现场财务抽凭，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较好。在资金使用监管上，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实行六岗审核报销流程，会计核算方面，各项会计凭证资料真实完整，保存规范。

3.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在费用报销及合同付款过程中，严格审批原始凭证，对内容不全、手续不完备的原始凭证以及未审批完成的支出不予办理支付。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能够做到真实、完整、准确。

1. 资产管理

本部门坚持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的深度融合与高效协同，确保资源的优化配置与利用。严格遵循“先预算、后配置”的原则，对新增资产配置预算实施严格的控制措施，通过严格执行北京市规定的资产配置标准，实现资源配置的标准化与合理化。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资产购置预算的编制工作，每一项预算请求均需经过详尽的论证与审核，确保预算安排精确到项，资金流向清晰透明。

为构建更加完善的资产管理框架，对《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进行了全面修订，旨在堵塞管理漏洞，提升制度的科学性与可操作性。修订后的办法不仅明确了资产管理的各项流程与责任，还强化了风险防控机制，确保资产管理工作的每个环节都有章可循、有制可依，提升了管理效率与合规水平。

在资产动态管理方面，实施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国有资产使用情况检查机制，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如资产管理系统，实现资产的全生命周期跟踪与监控。这不仅包括对资产的采购、分配、使用等各个环节的管理，确保国有资产的安全与高效运行。通过数据分析，及时发现并解决资产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优化资源配置，避免资源浪费。

1. 绩效管理

本部门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

1.思想上高度重视，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扎实做好各项绩效管理工作。

2.做好组织保障。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分管室领导担任组长，综合处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力组织协调绩效自评工作。

3.开展培训提升绩效工作专业水平。聘请第三方开展绩效自评启动培训，聘请财政专家结合绩效评审工作开展培训，有针对性提升各处和项目负责人的绩效工作能力。

4.加强事前绩效目标管理。按照市财政局要求，将2024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填报范围为全部项目，完成10个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审核及系统录入工作。

5.开展事后绩效自评。因2023年中期任务调整，核减因公出国（境）项目，不再参与事后绩效评价。2024年，对2023年度部门全部8个项目支出实施事后绩效评价，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涉及金额956.72万元。其中：普通程序评价项目1个，涉及金额559.11万元，评价得分在90分（含）-100分的1个、评价得分在80-90分（含80分）的0个、评价得分在60-80分（含60分）的0个、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0个；绩效自评项目7个，涉及金额397.61万元，评价得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的10个、评价得分在80-90分（含80分）的0个、评价得分在60-80分（含60分）的0个、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0个。

绩效管理比较规范，能够及时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矫正。

1. 结转结余率

1.2023年收支结转和结余621.7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621.70万元，包括基本支出结转和结余494.90万元，项目经费结转和结余126.80万元。

2.2023年结转结余率10.37%，与2022年年末结转和结余7.21%相比，上升了3.16%。主要原因为工作调整，年底前决定将部分项目调整至2025年完成。

1.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

2023年预算收入6,437.86万元，决算收入5,995.5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6.87%。主要是由于年中工资结构调整，工作内容调整，项目资金交回等原因形成差异。

五、总体评价结论

（一）评价得分情况

经内部评议,部门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0.37分,绩效评定结论为“优秀”。

1.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归纳分类的科学性合理性需要进一步改进。目标要简练归纳子项目的核心目标。项目整体目标过于笼统，与各子项之间的关联度较低，项目内部分项与处室工作内容衔接较为零散，应进一步加强统筹。绩效定性描述且较为笼统，可考量性不高，缺少量化指标。

六、措施建议

（一）加强前期调研，根据单位特点及问题制定中长期工作计划，并进行年度任务分解，提高需求必要性，预算科学性。

（二）提高绩效编制与执行的一致性，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目标，提升绩效管理科学性，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效率性、经济性和公平性。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基于立项目标的明确性、具体化），拓宽项目管理验收评价思路方法（如可持续发展内容、满意度调查、改进建议等，均可增加网络渠道）。

（三）按照项目管理的方式，进一步提高管理的精细化水平。比如，完善制定项目实施方案，需责任清晰，落实到人，完善项目的人员职责、监管措施、风险防控等内容。加强项目实施过程的资料归集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投入产出绩效资料归集的及时性、完整性、规范性，通过绩效成果的梳理，真实准确地反映财政资金投入绩效实现情况，为今后类似项目的决策、预算测算、方案编制提供可借鉴的经验。

（四）提升立项决策环节的充分性和完整性，按照“三重一大”等制度要求，做到环节完整、论证充分、资料翔实、目标明确、说明清晰、总结及时到位，即有利于理清工作思路，又便于检查评价。

（五）加强培训工作，指导各处室及项目执行负责人熟练掌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更准确地评估各类绩效目标值。

（六）结合五年规划的重点任务目标，对列入年度工作计划重点项目加大前期可行性方案论证，做实做细项目工作方案具体实施路径组织方式和资源保障，对活动项目要考虑风险防控措施。

（七）提高绩效目标和指标设定的科学性，总体目标应按照子项目的重要程度和资金规模突出重点兼顾全面，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对应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相应的分类细化量化，提高项目可考核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 | | | | | |
| 一、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分）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预算数（万元） | 执行数（万元） | 预算执行率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当年预算执行情况（20） | 资金总体 | 6,437.86 | 5,373.86 | 83.47% | 20 | 16.69 | 部门全年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的比率。资金总体=基本支出+项目支出+其他 | ①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20分）。  ②该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若年初指标值设定偏低，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年度指标值（A）\*100%。若计算结果在200%-300%（含2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10%扣分；计算结果在300%-500%（含300%）区间，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20%扣分；计算结果高于500%（含500%），则按照该指标分值的30%扣分。 |
|
| 基本支出 | 4,912.04 | 4,417.14 | 89.92% |
| 项目支出 | 1,525.83 | 956.72 | 62.70% |
| 其他 |  |  |  |
| 二、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60分）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 产出（30） | 北京党史》《北京地方志》期刊数量 | ≥10期/年 | 10期/年 | 30 | 5 | 产出数量：计划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产出质量：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进度：按时完成率=（按时完成工作数/实际完成工作数）×100%。按时完成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产出成本：单位产出相对于上一年度的节约额；②单位产出相对于市场同类产出的节约额；③部门公用经费的控制情况。 | 部门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并选择产出指标，合理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可量化的指标按照比率\*单项指标分值即为该指标得分。如果不能定量评价，则以定性的方式进行自评。 |
| 北京党史地方志精品项目成果数 | ≥2项 | 2项 | 5 |
| 举办北京史志宣传月次数 | ‘=1次 | 2次 | 5 |
| 出版物验收合格率 | ≥99% | 100% | 5 |
| 出版北京党史地方志期刊预算成本 | ≤82.16万元 | 81.30万元 | 5 |
| 年度内完成计划 | ≤1年 | 1年 | 5 |  |
| 效果（30） | 发挥史志部门资政育人作用，促进北京史志事业高质量发展 | 定性 | 优 | 30 | 15 | 经济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社会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环境效益：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持续性影响：部门绩效目标实现的长效机制建设情况，部门工作效率提升措施的创新。服务对象满意度：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部门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指标进行填写，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对于效益类指标可从受益对象瞄准度、受益广度和受益深度上进行设计分析。 |
| 宣传普及教育，宣传党的奋斗历史、执政理念和治国理政思想 | 定性 | 优 | 15 |
| 三、预算管理情况（20分）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预算管理情况（20） | 财务管理（4）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 优 | 优 | 1 | 1 |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部门（单位）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 | ①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跟踪管理办法、资产管理办法等各项制度是否健全；②部门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完整、合规；③会计核算制度是否完整、合规。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 优 | 优 | 2 | 2 | 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开支范围，用以反映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和安全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情况；⑥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⑦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 | 优 | 优 | 1 | 1 | 会计基础信息完善性:部门（单位）会计基础信息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5分，扣完为止。 |
| 资产管理（4） | 资产管理规范性 | 优 | 优 | 4 | 4 | 资产管理规范性: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持安全完整，资产配置是否合理，资产使用和资产处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整体水平。 | ①对外投资行为是否经审批，是否存在投资亏损；②是否有因管理不当发生严重资产损失和丢失情况；③是否存在超标准配置资产；④资产使用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出租、出借资产行为；⑤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是否存在不按要求进行报批或资产不公开处置行为；⑥其它资产管理制度办法执行情况。每有一项不合格扣0.8分，扣完为止。 |
| 绩效管理（4） | 绩效管理情况 | 优 | 优 | 4 | 4 | 绩效管理情况:考核部门（单位）在绩效管理信息的汇总和应用情况。 | ①部门（单位）是否及时对绩效信息进行汇总分析整理；②部门（单位）是否对绩效目标偏离情况及时进行矫正。每有一项不合格扣2分。 |
| 指标 | 2022年 | | 2023年 | 分值 | 得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 结转结余率（4） | 7.21% | | 10.37% | 4 | 2.672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 部门结转结余率低于上年的不扣分；高于上年结余率，每高出1个百分点扣0.4分，扣完为止。（说明：预算调整和结转结余指标，如非预算部门主观因素导致扣分的，在评分结果征求意见环节，经与相关部门预算主管处室共同研究，可作为例外情况酌情考虑。） |
|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4） | —— | | 6.87% | 4 | 4 | 通过年度部门决算与年初部门预算对比，对部门的年度支出情况进行考核，衡量部门预算的约束力。 | 部门预决算差异率高于市级平均差异率（28.3%）的，每高出10%（含），扣0.4分，扣完为止。 |
| 合计 | | | | | 100 | 90.37 |  | |